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十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八名非執行董事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任期為三年，可以重選連任，惟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累計不得超過六年。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在本 行擔任的職務	加入本行時間	委任為 董事日期 ⁽¹⁾	職責
執行董事					
李伏安先生	57歲	執行董事 兼董事長	2015年6月	2015年6月26日	負責本行的整體管理及戰略， 以及董事會全面工作， 分管審計部
屈宏志先生	50歲	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	2020年1月23日	負責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 分管本行辦公室及資產 負債管理部
李毅先生	52歲	執行董事	2009年6月	2016年6月2日	分管本行的公司業務部、 集團客戶部、普惠金融事業部、 託管業務部及交易銀行部
杜剛先生	49歲	執行董事	2019年3月	2020年1月23日	分管本行的內控合規部、 法律事務部、人力資源部、 行政事務部及保衛部，同時 協助分管資產負債管理部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在本 行擔任的職務	加入本行時間	委任為 董事日期 ⁽¹⁾	職責
非執行董事					
馮載麟先生	72歲	非執行董事 兼副董事長	2010年5月	2010年8月16日	負責協助董事長主持董事會工作 及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張秉軍先生	56歲	非執行董事	2013年2月	2013年4月28日	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崔雪松先生	41歲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2月	2020年1月23日	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元微女士	46歲	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	2019年12月25日	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截至最後實際		委任為 董事日期 ⁽¹⁾	職責
		可行日期在本 行擔任的職務	加入本行時間		
葉柏壽先生	58歲	非執行董事	2014年4月	2014年6月13日	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胡愛民先生	46歲	非執行董事	2018年2月	2018年9月25日	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張喜芳先生	47歲	非執行董事	2019年11月	2020年1月15日	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張雲集先生	65歲	非執行董事	2009年2月	2009年2月6日	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 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 提出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截至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在本 行擔任的職務	加入本行時間	委任為 董事日期 ⁽¹⁾	職責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先生	56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6年4月	2016年6月2日	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 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遲國泰先生	64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6年4月	2016年6月2日	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 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牟斌瑞先生	63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8年5月	2018年9月25日	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 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謝日康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9年12月	2020年6月11日	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 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汪韜先生	47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9年12月	2020年6月11日	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 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朱寧先生	46歲	獨立非執行 董事	2019年12月	2020年6月11日	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 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附註：

1. 此處所述委任為董事日期指相關董事獲得中國銀保監會的資格批准的日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李伏安先生，57歲，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其主要負責本行的整體管理及戰略，以及董事會全面工作，分管審計部。

李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34年經驗。於2015年6月加入本行之前，自2003年7月至2015年6月，其就職於中國銀監會（現稱中國銀保監會）；自2003年7月至2005年11月擔任政策法規部副主任，自2005年11月至2006年7月及2006年7月至2010年12月先後擔任業務創新監管協作部副主任及主任；自2010年12月至2014年5月擔任河南監管局局長，並自2014年5月至2015年6月擔任非銀行金融機構監管部主任。在此之前，自1985年7月至2003年7月，李先生在中國人民銀行就職，自1985年7月至1994年4月相繼擔任稽核司銀行二處科員、副主任科員及主任科員；自1994年4月至1994年8月及自1994年8月至1996年8月，分別擔任稽核監督局非現場監督處主任科員及副處長；自1996年8月至1997年8月及自1997年8月至1998年8月，先後擔任稽核監督局外資金融機構處副處長及處長；自1998年8月至2000年12月及自2000年12月至2001年8月，先後擔任銀行監管一司外資銀行監管處處長及外資銀行監管一處調研員；自2001年8月至2002年7月，擔任銀行管理司監管制度處處長；以及自2002年7月至2003年7月，擔任銀行管理司助理巡視員。

李先生於1985年7月自位於中國湖北省的武漢大學獲得政治經濟學學士學位。其於1997年7月自位於中國四川省的西南財經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於2001年5月完成了由美國波士頓的波士頓大學提供的經營管理及金融方向的獎學金項目。李先生進一步於2010年12月自位於中國遼寧省的大連理工大學獲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其於1997年9月獲中國人民銀行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屈宏志先生，50歲，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兼行長。其主要負責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分管本行辦公室及資產負債管理部。

屈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於加入本行前，其自2018年9月至2019年12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939）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939）的公司）（「中國建設銀行」）江蘇分行副行長。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其自2012年7月至2018年9月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並自2012年7月至2013年11月擔任行長助理，自2013年12月至2018年9月擔任副行長。自2006年8月至2012年10月，屈先生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和平支行行長。在此之前，其自2005年7月至2006年8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南開支行行長。自2005年2月至2005年7月，屈先生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資產保全部及法律事務部總經理。在此之前，其自2000年3月至2005年2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和平支行及津宏支行副行長。自1991年7月至2000年3月，屈先生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天津分行河北支行及北辰支行，先後擔任辦事處幹部、業務科幹部、營業部副主任、行長辦公室主任及經營管理科科長。

屈先生於1991年7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獲得學士學位，主修基本建設管理工程。其於2006年6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南開大學獲得碩士學位，主修金融專業。其隨後進一步於2015年1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主修會計專業。屈先生於2006年12月獲中國建設銀行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李毅先生，52歲，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兼副行長。其分管本行的公司業務部、集團客戶部、惠普金融事業部、託管業務部及交易銀行部。

李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27年經驗。其於2009年6月加入本行，自2009年8月至2018年5月，擔任本行首席風險管理官。自1992年8月至2009年6月，其就職於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988），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988）的公司）（「中國銀行」）。自1992年8月至1996年9月，李先生擔任合資信貸處一科幹部；自1996年9月至1999年11月，先後擔任合資信貸處一科副科長、信貸業務處四科副科長及三資企業信貸科副科長；自1999年11月至2001年11月，擔任公司業務處科長；自2001年11月至2004年10月，擔任朝陽區支行副行長；自2004年10月至2006年7月，擔任通州區支行行長；自2006年7月至2007年8月，擔任中國銀行北京分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自2007年8月至2009年6月，李先生擔任中國銀行甘肅分行行長助理及信貸風險總監。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先生於1990年7月自位於中國湖北省的武漢大學獲得法學學士學位，主修行政管理。其進一步於2014年6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李先生於1995年12月獲中國銀行北京分行授予經濟師資格。

杜剛先生，49歲，擔任本行執行董事兼副行長。其分管本行的內控合規部、法律事務部、人力資源部、行政事務部及保衛部，同時協助分管資產負債管理部。

杜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23年經驗。在加入本行之前，自2009年9月至2019年3月，杜先生任職於中國銀監會（現稱中國銀保監會），自2009年9月至2010年8月擔任銀行監管二部市場准入處調研員，自2010年8月至2014年5月擔任辦公廳（黨委辦公室）正處級秘書，自2014年5月至2015年1月擔任銀行監管二部副巡視員，自2015年1月至2018年3月擔任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監管部副巡視員，自2018年3月至2018年9月擔任副局級幹部，以及自2018年9月至2019年3月擔任全國性股份制商業銀行監管部副巡視員。在此之前，自2008年4月至2009年9月，杜先生擔任世界銀行中蒙局的金融專家。自2003年9月至2008年4月，杜先生任職於中國銀監會培訓中心的培訓二處，自2003年9月至2003年12月擔任幹部，自2003年12月至2006年11月擔任副處長，以及自2006年11月至2008年4月擔任處長。在此之前，自1996年8月至2003年9月，杜先生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先後擔任總行幹部，並自1996年8月至1997年9月在中國人民銀行浙江省嘉興市分行工作，自1997年9月至1998年8月擔任稽核監督局外資處副主任科員，自1998年8月至2000年9月擔任銀行監管一司外資銀行監管處副主任科員，自2000年9月至2001年10月擔任銀行監管一司外資銀行監管一處主任科員，以及自2001年10月至2003年9月擔任銀行監管一司外資銀行監管二處主任科員。

杜先生於1996年4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中國人民銀行總行金融研究所研究生部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主修國際金融。

非執行董事

馮載麟先生，72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兼副董事長。其主要負責協助董事長主持董事會工作及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馮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49年經驗。2010年8月至2018年12月，其一直擔任渣打銀行(渣打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888)、於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STAN)、於孟買證券交易所和印度國家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證券代碼：STAN)的公司)的附屬公司)的戰略發展總監(大中華區)，負責在大中華區內領導和實施戰略計劃及跨境項目。馮先生於1970年8月加入渣打銀行，其於任期內擔任過多個職務，其中包括自1995年10月至1996年6月擔任東亞區運營總監，負責韓國、日本、菲律賓、台灣地區、文萊、澳大利亞和越南分部的運營管理和風險控制。自2006年3月至2010年5月，其亦被委任為中國區首席運營總監，負責領導部門提供主要支持職能以及戰略和跨境項目計劃。

馮先生於1970年11月自位於香港的香港大學獲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主修經濟、會計和工商管理。其於1974年12月取得英格蘭特許銀行學會會士資格。馮先生在2010年9月獲上海市人民政府外事辦公室主任授予白玉蘭紀念獎，以表彰其對上海發展的寶貴支持及對友好合作的突出貢獻。

於下表所列公司解散前，馮先生曾擔任該公司的董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職務	狀態	解散日期
SCMBA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董事	解散	2004年6月3日

馮先生確認，SCMBA (Hong Kong) Limited於退出有關業務後解散。馮先生確認其並無因有關解散而招致任何債務及／或負債，且有關解散並未對本行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張秉軍先生，56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張先生在投資及公司管理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自2006年6月起，其一直任職於泰達控股，自2006年6月至2011年11月擔任總經理，且自2011年1月起擔任董事長。自2011年2月起，張先生亦一直擔任濱海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886)的執行董事兼董事長。在此之前，自2006年1月至2006年6月，張先生擔任天津中環電子信息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1997年4月至2006年6月及自199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年7月至2014年3月，其先後擔任天津光電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及董事長。自1984年8月至1997年4月，張先生任職於天津光電通信公司，歷任技術幹部、分廠副廠長、技術開發中心主任、副總經理及總工程師。

張先生於1984年7月自位於中國陝西省的西北電訊工程學院（現稱西安電子科技大學）獲得工學學士學位。其在1999年12月獲天津市人事局授予高級工程師（正高級）職稱。

於下表所列公司各自吊銷營業執照前，張先生曾擔任該等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或負責人。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職務	狀態	吊銷營業執照的日期
天津萬泰克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	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長	吊銷營業執照	2008年12月31日
天津雨和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副董事長	吊銷營業執照	2008年12月31日

張先生確認，天津萬泰克電子有限公司及天津雨和科技有限公司因缺少必要文件而無法註銷導致該兩家公司以吊銷營業執照的方式另行註銷，上述兩家公司亦因天津光電集團有限公司（該等公司的母公司）的戰略計劃發生變化而停業。張先生確認，其並無因有關吊銷營業執照而產生任何債務及／或負債，且有關吊銷執照並未對本行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崔雪松先生，41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崔先生在公司管理方面擁有逾18年經驗。自2009年10月起，其一直任職於泰達控股，自2009年10月至2011年3月擔任投資管理部職員，及自2011年3月至2014年6月擔任投資管理部副經理，自2014年6月至2018年9月擔任資產管理部經理，自2019年9月起擔任總經理助理。在此之前，自2005年7月至2009年10月，其任職於天津開發區化學工業區總公司，自2005年7月至2006年4月擔任規劃發展部職員，自2006年4月至2009年3月擔任辦公室副主任，隨後自2009年3月至2009年10月擔任招商部部長。自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01年6月至2005年7月，崔先生任職於天津大學，自2001年6月至2003年3月擔任兩辦秘書科科員，自2003年3月至2003年12月擔任學工部學生管理科科員，隨後自2003年12月至2005年7月擔任組織科副科長。

下表載列(i)崔先生現時擔任的董事職務；及(ii)崔先生過往三年在上市公司擔任的董事職務：—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成立 地點	業務性質	職務	任職期限
天津市泰達國際控股 (集團)有限公司 (泰達控股的附屬公司)	中國	金融等行業投資 及其他業務	董事	2019年9月至今
成都泰達蓉興置業 有限公司	中國	物業開發	董事長	2017年12月至 2019年11月
天津泰達股份有限公司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 上市，證券代碼： 000652)	中國	投資及資產管理 以及物業租賃 及管理	董事	2018年4月至 2019年12月
泰達香港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公共事業	董事	2017年10月至今
天津濱海泰達航母旅遊 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 轉讓系統上市， 證券代碼：872829)	中國	旅遊景點設施的 開發與管理	副董事長	2016年11月至 2019年11月
天津泰達資產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中國	資產管理服務	董事長	2016年8月至今
天津泰達東方油氣 有限公司	中國	儲存和銷售 液化石油氣	副董事長	2016年5月至今
天津百事可樂飲料 有限公司	中國	食品生產與銷售 以及市場推廣	董事	2013年6月至今
天津濱海能源發展股份 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 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000695)	中國	熱力生產與供應	董事	2014年5月至 2018年6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成立／ 註冊成立 地點	業務性質	職務	任職期限
天津濱海泰達物流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348)	中國	物流服務	非執行董事	2014年6月至 2018年7月

崔先生於2001年6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獲得學士學位，主修生物工程。其於2005年3月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獲得碩士學位，主修管理科學與工程。崔先生分別於2015年4月和2016年12月獲天津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授予高級工程師和高級經濟師職稱。

元微女士，46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元女士在金融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自2016年5月起，其一直任職於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866)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866)的公司，前稱中海集裝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金融業務部副總經理兼任北京辦首席代表、金融事業部副總經理及金融事業部金融投資部總經理。自2017年3月起，其亦一直任職於中遠海運財產保險自保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總監。在此之前，自2016年2月至2016年5月，其擔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併購管理室經理。自2005年1月至2016年2月，元女士任職於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擔任金融管理室科員及副經理。

元女士於1996年7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財經學院(現稱天津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經濟合作。其於1999年6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財經學院獲得碩士學位，主修國際貿易。元女士於2006年6月進一步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中央財經大學獲得博士學位，主修金融。其在2006年11月獲中國交通運輸部授予高級經濟師職稱。元女士在2005年6月通過中國期貨業協會組織的期貨從業人員資格考試。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葉柏壽先生，58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葉先生在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逾24年經驗。自2017年5月起，其擔任國投資本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國投安信股份有限公司及中紡投資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0061)董事長。其現亦擔任國投瑞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國投泰康信託有限公司董事長。

自2005年9月起，葉先生在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擔任過多個職務，自2005年9月至2005年10月擔任計劃財務部副主任，自2005年10月至2007年9月擔任財務會計部副主任及自2007年9月至2013年12月擔任財務會計部主任，自2013年12月至2014年8月擔任財務會計部主任兼副總經濟師。於2014年8月至2017年5月，其任職於國投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自2014年8月至2015年7月擔任副董事長，其後自2015年7月至2017年5月擔任董事長。在此之前，自2003年12月至2005年12月，葉先生擔任深圳康泰生物製品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601)董事長。自1995年5月至2003年10月，其亦任職於國家開發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自1995年5月至1997年10月擔任財務會計部幹部，自1997年10月至2000年9月擔任資金處處長，自2000年9月至2001年3月擔任財務處處長，自2001年3月至2002年10月擔任財務會計部副主任，自2002年10月至2003年10月擔任計劃財務部副主任。

葉先生於1983年7月自位於中國江西省的江西財經學院(現稱江西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財政。其於2019年9月獲國投集團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認可為正高級會計師。

胡愛民先生，46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胡先生在公司管理和金融業擁有逾24年經驗。其自2019年7月起擔任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寶鋼集團有限公司)產業金融業發展中心總經理，並兼任華寶投資有限公司董事，自2020年3月起兼任新疆天山鋼鐵聯合有限公司監事，自2019年12月起兼任華寶證券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9年11月起兼任華寶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董事，自2019年9月起兼任寶武集團廣東韶關鋼鐵有限公司董事，且自2019年8月起亦兼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任華寶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自2016年6月起兼任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自2016年1月起兼任中金瑞德(上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在此之前，自2018年7月至2019年7月，其任職於上海寶鋼包裝股份有限公司，擔任高級副總裁，並於2019年6月至2019年10月擔任該公司董事。自1995年8月至2018年7月，胡先生亦任職於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先後擔任資產經營部高級管理師、專業研究員，資本運營部投資併購主管、副總經理及總經理，以及投資管理部總經理。

胡先生於或曾於下表所示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職務	任職期限
上海寶鋼包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601968)	中國	包裝產品的設計 和銷售，以及 包裝材料的 技術服務、 諮詢、開發和 權利轉讓	董事	2019年6月至 2019年10月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601336， 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股份代號：1336)	中國	人壽保險業務	董事	2016年6月至今

胡先生於1995年7月自位於中國江西省的江西財經學院(現稱江西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企業管理。其於1999年1月被原人事部、原國家經濟貿易委員會及司法部授予企業法律顧問證書。

張喜芳先生，47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在金融業擁有逾24年經驗。其自2019年2月起擔任中國泛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的執行副總裁兼執行董事及自2019年6月起擔任泛海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泛海投資」）的董事長。自2017年1月起，其擔任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046））的董事，及自2016年5月至2019年2月擔任執行副總裁。自2018年6月至2019年6月，張先生擔任泛海投資副董事長。自2016年1月至2019年6月及自2016年2月至2019年6月，其先後擔任泛海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總裁及董事，並自2019年6月起擔任該公司監事會主席。在此之前，自2014年12月至2016年1月，張先生擔任英大保險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14年11月至2015年12月，其亦擔任英大泰和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兼董事。在此之前，自2010年12月至2014年11月，張先生任職於國網英大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自2009年2月至2010年12月，其擔任國網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自2005年12月至2010年11月，張先生任職於國家電網公司，先後擔任金融資產管理部運行處處長和副主任。在此之前，自2000年1月至2005年12月，其任職於中國電力財務有限公司，自2000年1月至2003年3月擔任企業融資部經理，自2003年3月至2004年9月擔任機構管理部經理，自2004年9月至2005年4月擔任直屬機構管理部主任，自2005年4月至2005年12月擔任發展策劃部主任。自2005年11月至2005年12月，其亦擔任中國電力財務有限公司發展研究中心副主任。自1995年7月至2000年1月，其任職於中國電力信託投資有限公司，自1995年7月至1997年10月先後擔任福建業務部職員及負責人，自1997年10月至1998年5月及自1998年5月至1999年5月分別擔任投資開發部副經理及經理助理，自1999年5月至1999年11月擔任企業融資部負責人，隨後自1999年11月至2000年1月擔任經理。

下表載列(i)張先生現時擔任的董事及監事職務；及(ii)張先生過往三年在上市公司擔任的董事職務：—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職務	任職期限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亞太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中國	保險業務	董事	2019年1月至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職務	任職期限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泛海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自有資產投資、房地產投資開發、物業管理租賃等服務	董事	2018年2月至今
武漢中央商務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房地產開發與銷售；項目投資、基礎設施項目	董事	2017年11月至今
中泛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股份代號：715.HK))	百慕達	物業及金融投資、房地產開發及電廠運營	執行董事	2017年8月至今
武漢中央商務區運營發展有限公司	中國	物業租賃及管理、酒店管理、會議展覽服務等服務	董事長	2017年6月至今
中國民生信託有限公司	中國	信託及投資業務、其他金融業務	副董事長及董事	2019年12月至今 (副董事長)； 2016年8月至今 (董事)
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952.HK))(前稱華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和中國泛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直至2018年5月)	百慕達	證券及期貨交易、配資服務、證券保證金融資及債務、基金及理財服務	執行董事	2017年2月至今
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證券投資、證券交易相關的財務諮詢等服務	董事	2016年11月至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張先生於1995年6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稱中央財經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學。其於2009年1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清華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張先生於2007年12月被國家電網公司高級專業技術資格評審委員會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其在2016年12月被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授予AMAC基金從業資格證書。張先生亦在2017年3月被深圳證券交易所授予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於下表所列公司吊銷其營業執照前，張先生曾擔任該公司的監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職務	狀態	吊銷營業執照日期
中電信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監事	吊銷營業執照	2005年8月23日

張先生確認，中電信電力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吊銷營業執照乃由於應監管部門要求停業。張先生確認，其並無因有關吊銷營業執照而招致任何債務及／或負債，且有關吊銷營業執照並未對本行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張雲集先生，65歲，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參與提供公司發展戰略性建議，並就本行的主要運營及管理決策提出建議。

張先生在金融及銀行業擁有逾38年經驗。其目前擔任天津商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和融鑫匯（天津）租賃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8年10月至2019年7月，張先生擔任天津融昇鑫業投資發展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在此之前，自2000年1月至2008年6月，其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398）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98）的公司）天津分行，自2000年1月至2001年1月擔任市場拓展部總經理，自2001年1月至2005年9月擔任營業部總經理，自2004年3月至2005年9月擔任行長助理，自2005年9月至2008年6月擔任副行長。自1997年3月至2000年1月，張先生先後擔任中國工商銀行西青支行副行長及行長。自1985年8月至1997年3月，其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南開支行，先後擔任商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信貸科副科長、工業信貸科副科長、科長，以及副行長。自1979年3月至1983年8月，張先生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並先後擔任和平區支行成都道分理處會計及南開區辦商業信貸科信貸員。

張先生於2003年3月自位於澳門的澳門科技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於下表所列公司解散前，張先生曾擔任該公司股東及唯一董事。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職務	狀態	解散日期
香港融海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東及董事	解散	2016年5月27日

張先生確認，香港融海有限公司解散乃由於市場變動以及經營及財務狀況惡化而作出的正常商業決策。張先生確認，其並無因有關註銷而招致任何債務及／或負債，且有關註銷並未對本行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獨立非執行董事

毛振華先生，56歲，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毛先生在經濟及管理方面擁有逾27年研究經驗。自1992年10月起，其一直擔任中國誠信信用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董事長，自2006年7月起擔任中國人民大學經濟研究所聯席所長，自2013年4月起擔任武漢大學董輔弼經濟社會發展研究院（北京）院長。毛先生自2006年9月至2019年9月擔任中誠信國際信用評級有限責任公司董事，並自2016年6月起擔任該公司首席經濟學家。

毛先生一直擔任下表所列公司的董事。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職務	任職期限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天星銀行有限公司 (前稱洞見金融科技 有限公司)	香港	金融服務	董事	2020年1月至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		職務	任職期限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申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資產管理、證券經紀、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自營交易	董事	2016年7月至今
中國通商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中國基建港口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股份代號：1719))	開曼群島	港口建設與運營、港口與倉庫租賃、物流服務及供應鏈管理與貿易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6年1月至今
美瑞健康國際產業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宇業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和積華生物醫藥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股份代號：2327))	百慕達	商品包裝、購買、銷售、設計及製造	非執行董事	2015年10月至今
中誠信徵信有限公司	中國	收集及評估公司的信譽	董事	2013年9月至 2017年2月； 2018年1月至今
中誠信證券評估有限公司	中國	證券市場信用評級	董事長及隨後為董事	2000年8月至 2010年12月 (擔任董事長)； 2010年12月 至今 (擔任董事)
中誠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債券評級、信用管理、資信調查服務和投資管理	董事長	2002年2月至今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毛先生於1999年1月自位於中國湖北省的武漢大學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主修政治經濟學。其於1995年7月被中國農業部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於下表所列公司各自註銷、解散或除名前，毛先生曾擔任該等公司的董事或股東。

公司名稱	成立地點	職務	狀態	註銷、解散或 除名日期
大洋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東及董事	解散	2002年11月
恒輝(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董事	除名	2004年9月10日
KW Finance Limited (前身為 ACE Nobel Limited)	香港	董事	撤銷註冊	2015年6月12日
裕川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股東及董事	解散	2007年5月25日

毛先生確認，KW Finance Limited的撤銷註冊，大洋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及裕川投資有限公司的解散以及恒輝(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的除名乃由於正常的商業決策及其各自經營狀況。毛先生確認，其並無因有關撤銷註冊、解散及除名而招致任何債務及／或負債，且有關撤銷註冊、解散、除名及停業並未對本行產生任何負面影響。

遲國泰先生，64歲，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遲先生在銀行管理方面擁有逾36年教學及研究經驗。自1994年5月起，其一直任職於大連理工大學，先後擔任經濟管理學院副教授及教授。自2004年3月起，其亦擔任大連理工大學博士生導師。在此之前，自1984年1月至1994年5月，遲先生任職於黑龍江金融職工學院，先後擔任銀行管理系講師及副教授。

遲先生於1982年7月自位於中國黑龍江省的佳木斯農業機械學院獲得工程學學士學位，主修機械製造。其於1997年8月自位於中國遼寧省的大連理工大學獲得工程學碩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士學位。2004年7月，遲先生進一步自大連理工大學獲得管理學博士學位，主修管理科學與工程。

遲先生於2019年1月在《學術志》2006-2018年度高校社科學者（經濟學）期刊論文評選中排名第29位。2016年10月，高校會計學者學術影響力評價課題組對中國高校會計學者學術影響力進行了評估，遲先生的學術影響力排名第20位。2018年12月，遲先生的《銀行資產負債管理優化理論、模型與應用》被遼寧省人民政府授予第六屆遼寧省哲學社會科學獎•成果獎二等獎。2013年3月，其《基於科學發展的綜合評價理論、方法與應用》被中國教育部授予第六屆高等學校科學研究優秀成果（人文社會科學）著作類三等獎。

牟斌瑞先生，63歲，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牟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24年經驗。自2019年1月起，其擔任中國永達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69）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7年1月至2018年3月，牟先生擔任華邦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638）獨立非執行董事。自1995年6月至2016年9月，牟先生任職於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328）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328）的公司）（「交通銀行」）總部，自1995年6月至1996年11月擔任國外業務部外匯業務管理處處長；自1996年11月至2004年10月歷任國外業務部、市場營銷部及授信管理部副總經理；自2004年10月至2016年2月擔任授信管理部總經理；自2013年3月至2016年9月擔任副首席信貸執行官。

通過遠程學習，牟先生於2005年3月自位於北京市的中國人民大學畢業，主修金融學。其於1997年12月獲交通銀行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牟先生於2013年2月獲國務院授予政府特殊津貼證書。

謝日康先生，50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謝先生在會計、財務及上市公司管治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其自2017年12月起擔任天彩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88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自2013年10月起擔任中國匯融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90）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9年1月至2017年12月，謝先生擔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548）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0548）的公司）（「深圳高速公路」）的非執行董事。自2004年9月至2007年9月，其擔任深圳高速公路的聯席公司秘書。自2000年6月至2019年5月，謝先生擔任深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2）的財務總監，並於2000年8月至2008年3月擔任該公司公司秘書。自1994年1月至2000年5月，其就職於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在此期間，其先後擔任助理及審計經理。

謝先生於1992年4月自位於澳大利亞墨爾本的莫納什大學獲得理學學士學位。自2007年2月起，其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計師，並自2012年5月起一直為澳洲會計師公會資深註冊會計師。

汪韜先生，47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汪先生擁有逾19年的金融行業經驗。自2018年2月起，其擔任富春控股集團的集團副總裁兼首席投資官，並擔任富春國際私人有限公司的副董事長。在此之前，其於2016年5月至2017年11月擔任中國民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45）的首席財務官兼投資銀行總裁。自2011年11月至2016年5月，汪先生擔任富瑞金融集團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亞洲區總裁以及亞洲投資銀行及資本市場聯席主管。在此之前，自2002年9月至2011年8月，其在香港就職於瑞銀集團，離職前擔任投資銀行部董事總經理兼亞洲金融機構部聯席主管。在加入瑞銀集團之前，其於紐約擔任花旗集團所羅門美邦的投資銀行部經理。自1995年7月至1997年6月，汪先生為Andersen Consulting LLP（現稱Accenture Plc.，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ACN）北京辦事處的顧問。

汪先生於1995年7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清華大學獲得工程學士學位，主修管理信息系統。其於1999年6月自位於美國馬薩諸塞州的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主修工商管理。汪先生自2016年起為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亞洲執委會委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寧先生，46歲，為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的經營和管理並就此提供獨立意見。

朱先生在金融領域擁有逾14年的教學及研究經驗。自2010年7月起，其擔任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副院長兼金融學教授。在加入上海交通大學之前，朱先生受僱於加利福尼亞大學戴維斯分校，並從事金融、會計及管理相關研究不少於五年。

朱先生一直或曾為下表所示上市公司的董事。

公司名稱	設立／註冊 成立地點	業務性質	職位	就職期限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799）	中國	財務管理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9年3月至今
眾信旅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002707）	中國	旅遊、保險兼業代理及互聯網信息服務	獨立董事	2018年5月至今
Molecular Data Inc.，於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MKD）	開曼群島	化學電子商務平台	獨立董事	2019年12月至今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788，並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178）	中國	證券經紀、證券投資及諮詢、財務顧問及其他金融服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3年2月至2017年10月
興業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377）	中國	證券經紀、證券投資及諮詢、財務顧問及其他金融服務	獨立董事	2016年2月至2018年1月
樂視網信息技術（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300104）	中國	互聯網信息服務以及製作若干類型的廣播及電視節目	獨立董事	2015年10月至2017年6月
夢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3313）	中國	銷售化學產品	獨立董事	2012年12月至2017年4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朱先生於1997年7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北京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主修國際金融。其於1999年5月自位於美國伊薩卡的康奈爾大學獲得理學碩士學位。朱先生進一步於2003年12月自位於美國紐黑文的耶魯大學獲得哲學博士學位，主修管理學。

監事會

《中國公司法》規定，股份有限公司須成立監事會，負責適用法律法規規定的各項事宜，包括但不限於檢查公司財務以及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執行公司職務的情況進行監督。我們的監事會目前由六名監事組成，包括三名職工監事及三名外部監事。監事任期為三年，可獲重選連任，外部監事的任期累計不得超過六年。下表載列有關本行各位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在本行擔任 的職務	加入 本行時間	委任為 監事日期	職責
王春峰先生	54歲	監事長兼 職工監事	2019年7月	2019年11月 (擔任監事長)； 2019年7月 (擔任職工監事)	負責監事會的整體工作及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召集並主持監事會會議，並代表監事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馮建寬先生	59歲	副監事長兼 職工監事	2015年5月	2019年12月 (擔任副監事長)； 2019年11月 (擔任職工監事)	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日期 在本行擔任 的職務	加入 本行時間	委任為 監事日期	職責
范志貴先生	59歲	職工監事	2011年7月	2019年12月	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齊二石先生	67歲	外部監事	2016年4月	2016年4月	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刁欽義先生	65歲	外部監事	2016年4月	2016年4月	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許勇先生	51歲	外部監事	2019年12月	2019年12月	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春峰先生，54歲，為本行監事長兼職工監事。其主要負責監事會的整體工作及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召集並主持監事會會議，並代表監事會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

王先生在公司治理、經濟、金融和證券等相關領域擁有逾24年經驗。自2019年7月起，其擔任本行職工監事，及自2019年11月起，其擔任本行監事長。在2019年7月加入本行之前，自2004年5月至2019年7月，王先生任職於渤海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渤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其自2004年5月至2014年12月擔任總裁；及自2014年12月至2019年7月擔任董事長。在此之前，自2003年6月至2004年5月，王先生任職於天津市發展計劃委員會，擔任副主任。自2001年12月至2003年6月，其任職於渤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擔任副總裁（掛職）。在此之前，自1995年10月至2001年12月，王先生任職於天津大學，自1995年10月至1996年11月擔任管理學院系統工程研究所副所長及副教授，自1996年11月至2001年12月擔任管理學院系統工程研究所所長、教授、博士生導師及天津大學金融工程研究中心主任。自2001年2月至2001年12月，王先生還擔任天津大學北洋教育基金會秘書長。自1994年9月至1995年10月，王先生擔任天津大學化學工程和工業化學博士後科研流動站博士後。自1987年8月至1989年9月，其任職於兵器工業總公司一九七廠，擔任助理工程師。

王先生於1987年7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北京工業學院（現稱北京理工大學）獲得學士學位，主修自動控制。其於1992年4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系統工程研究所獲得碩士學位，主修系統工程。王先生於1994年10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系統工程研究所進一步獲得博士學位，主修系統工程。

馮建寬先生，59歲，為本行副監事長兼職工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馮先生在經濟、金融及銀行業擁有逾28年經驗。自2015年5月至2019年9月，其擔任本行黨委委員及紀委書記。在2015年5月加入本行之前，自2010年7月至2015年5月，馮先生任職於天津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工會主席。自2005年9月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至2010年7月，其任職於天津農村合作銀行，擔任工會主席。自2001年9月至2005年9月，其任職於天津市委金融(綜合經濟)工作委員會，擔任辦公室主任。自1991年11月至2001年9月，其任職於天津市委綜合經濟管理工作委員會，自1991年11月至1996年7月擔任組織處主任科員，自1996年7月至1998年9月擔任組織處副處長，自1998年9月至2001年5月擔任宣傳處處長，及自2001年5月至2001年9月擔任辦公室主任。自1989年12月至1996年7月，其任職於天津市委計劃工作委員會，自1989年12月至1991年11月擔任組幹處副主任科員，及自1991年11月至1996年7月擔任組幹處主任科員。自1986年5月至1989年12月，馮先生任職於天津市國防科技工業黨委，擔任黨委辦公室秘書及副主任科員。

馮先生於1986年7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廣播電視大學畢業，主修工業企業經營管理。其於2000年7月在位於中國天津市的中國共產黨天津市委黨校完成研究生班學習，主修馬克思主義哲學。

范志貴先生，59歲，為本行職工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范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38年經驗。自2019年5月起，范先生一直擔任本行監事會辦公室主任。自2011年7月至2019年5月，其任職於我們石家莊分行，先後擔任擬任行長及行長。自2016年3月至2019年5月，其亦擔任河北省銀行業協會副會長。於2011年7月加入本行之前，自2008年8月至2011年7月，范先生任職於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石家莊分行，擔任副行長。自1984年12月至2008年7月，范先生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自1984年12月至1986年9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秦皇島市中心支行計劃科副科長，及自1986年9月至1992年6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秦皇島市中心支行信息科副科長。范先生自1992年6月至1994年11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秦皇島分行商業信貸科科長，自1994年11月至1996年6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昌黎縣支行行長，及自1996年6月至1999年10月擔任中國工商銀行秦皇島分行副行長。自1999年10月至2000年2月，范先生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承德分行，擔任副行長。自2000年2月至2003年7月，其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秦皇島分行，擔任黨委書記。自2000年3月至2003年7月，其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秦皇島分行，擔任行長。自2003年7月至2005年3月，范先生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河北省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行，擔任辦公室主任。自2005年3月至2008年7月，其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邯鄲分行，擔任黨委書記。自2005年5月至2008年7月，其任職於中國工商銀行邯鄲分行，擔任行長。在此之前，自1981年8月至1984年12月，范先生任職於中國人民銀行，自1981年8月至1983年5月擔任唐山市中心支行計劃科綜合員，及自1983年5月至1984年12月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秦皇島市中心支行計劃科綜合員。

通過遠程學習，范先生於2003年8月自位於中國吉林省的長春稅務學院（現稱吉林財經大學）畢業，主修金融專業。其於1997年8月被中國工商銀行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齊二石先生，67歲，為本行外部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齊先生擁有逾34年的經濟與管理方面的教學和研究經驗以及企業管理方面的工作經驗。自1985年5月起，其一直任職於天津大學，及自2010年1月起擔任管理與經濟學部教授及博導。在此之前，自1999年1月至2010年1月，齊先生擔任管理學院院長、教授及博導，及自1985年5月至1999年1月先後擔任管理學院講師、副教授、教授及博導。

下表載列齊先生過去三年擔任一家上市公司董事的情況：

<u>公司名稱</u>	<u>成立地點</u>	<u>業務性質</u>	<u>職務</u>	<u>任職期限</u>
深圳大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證券代碼：000038))	中國	廣告媒體業務	獨立董事	2013年3月至 2016年11月

齊先生於1982年2月自位於中國陝西省的西安交通大學獲得機械工程學士學位，主修鍛壓。其於1985年6月自位於中國天津市的天津大學獲得碩士學位，主修管理科學與工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刁欽義先生，65歲，為本行外部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刁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39年經驗。自2016年6月起，其一直任職於鞍鋼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外部董事。自2015年12月起，其亦一直任職於信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現稱中信保誠人壽保險有限公司），擔任董事。在此之前，自1987年10月至2015年5月，刁先生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碼：601288）及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288）的公司（「中國農業銀行」），且其歷任山東省龍口市支行副行長及行長、山東省分行計劃處副處長、山東省分行資金組織部總經理、山東省分行營業部常務副總經理、山東省分行副行長、山東省分行行長、總行信貸管理部及信貸審查審批中心（二級部）總經理（正局級）、總行運營管理總監、總行投資總監以及總行合規總監。

刁先生於1997年7月自位於中國山東省的煙台大學畢業，主修法律。其於1998年10月在位於中國山東省的山東大學完成科學社會主義研究生課程進修班的學習。其於2011年1月被中國農業銀行聘任為高級經濟師專業技術職務。刁先生於2017年5月自深圳證券交易所取得上市公司獨立董事資格證書。

許勇先生，51歲，為本行外部監事。其主要負責監督本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監督檢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工作。

許先生在銀行和金融業擁有逾28年經驗。自2020年2月起，許先生擔任香港太谷（中國）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味谷（廣東）生物工程科技有限公司執行董事。自2019年3月起，其一直擔任清晰醫療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19年12月加入本行之前，自2017年11月至2019年2月，許先生於萬達酒店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69））擔任非執行董事。自2015年9月至2019年2月，其於萬達商業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會秘書。於此之前，自2011年12月至2015年9月，許先生於J & Partners GP Limited擔任創始合夥人。自2009年11月至2010年10月，其於新華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擔任董事。自2001年7月至2010年7月，許先生於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擔任董事總經理，於此期間其亦擔任中國和香港投資銀行部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管。自1996年3月至2001年7月，其於德意志銀行香港分行擔任全球市場東南亞債務資本市場部主任。於此之前，自1994年5月至1996年2月，許先生任職於美林(亞太)有限公司，並曾擔任債務交易組副總裁。自1991年7月至1994年1月，其任職於花旗銀行香港分行，並曾擔任金融工程部經理。

許先生於1991年12月自位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綜合工商管理課程(金融方向)。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本行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截至最後 實際可行 日期在本行 擔任的職務	加入 本行時間	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成員日期 ⁽¹⁾	職責
屈宏志先生	50歲	行長	2019年12月	2020年1月	負責本行的經營管理工作， 分管本行辦公室及資產負債管理部
李毅先生	52歲	副行長	2009年6月	2009年8月 ⁽²⁾	分管本行的公司業務部、集團客戶部、普惠金融事業部、託管業務部及交易銀行部
吳思麒先生	55歲	副行長	2006年6月	2016年3月	分管本行的個人金融部、消費金融事業部、財富管理部、信用卡事業部、金融科技事業部、業務營運部及財務部
杜剛先生	49歲	副行長	2019年3月	2019年4月	分管本行的內控合規部、法律事務部、人力資源部、行政事務部及保衛部，同時協助分管資產負債管理部
趙志宏先生	54歲	董事會秘書 兼首席風險管理官	2015年9月	2016年6月 ⁽³⁾	分管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風險管理部、信貸審批部、信貸監控部、零售風險管理部、信息科技部及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辦公室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附註：

1. 此處委任為高級管理層成員日期是指相關人員從中國銀保監會獲得資格批准的日期。
2. 此處的委任日期為李毅先生獲得中國銀保監會資格批准擔任本行首席風險管理官的日期。李毅先生於2010年3月獲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擔任本行副行長的資格。
3. 此處的委任日期為趙志宏先生獲得中國銀保監會資格批准擔任本行董事會秘書的日期。趙志宏先生於2020年2月4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經董事會任命為本行首席風險管理官。

有關屈宏志先生、李毅先生和杜剛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一 執行董事」。

吳思麒先生，55歲，為本行副行長。其分管本行的個人金融部、消費金融事業部、財富管理部、信用卡事業部、金融科技事業部、業務營運部及財務部。

吳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36年經驗。自2013年1月至2018年11月，吳先生擔任我們總行北京管理部總裁(兼)。自2012年12月至2016年9月，其任職於我們北京分行；自2012年12月至2013年4月，其擔任行長(擬任)，其後自2013年4月至2016年9月擔任行長。自2009年2月至2013年2月，其擔任本行第二屆監事會職工監事。自2010年2月至2012年12月，吳先生擔任本行深圳分行的行長。自2009年6月至2010年2月，其擔任本行濱海新區分行的行長。自2007年6月至2009年6月，其任職於監事會辦公室，自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擔任副主任，以及自2007年8月至2009年6月擔任主任。自2007年12月至2009年2月，吳先生擔任本行第一屆監事會職工監事。自2006年6月至2007年6月，其擔任董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於2006年6月加入本行之前，自2005年8月至2006年6月，吳先生擔任國家開發銀行監事會辦公室正處級秘書。自2003年9月至2005年8月，其擔任中國農業發展銀行辦公室正處級秘書。自2000年6月至2003年9月，其擔任中國進出口銀行監事會秘書(副處級)。自1999年6月至2000年6月，吳先生為中國農業發展銀行辦公室研究處幹部。自1995年1月至1999年6月，其任職於中國農業發展銀行四川省分行人事教育處，自1995年1月至1995年5月擔任幹部，自1995年5月至1996年11月擔任綜合科副科長，自1996年11月至1997年10月擔任綜合科副科長(主任科員)，以及自1997年10月至1999年6月擔任副處長。在此之前，自1988年7月至1995年1月，吳先生任職於中國農業銀行，自1988年7月至1990年11月在四川省達縣地區幹校擔任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教員，自1990年11月至1992年6月在四川省達縣地區中心支行擔任幹部，以及自1992年6月至1995年1月擔任四川省分行金融研究所科員。自1983年1月至1986年9月，吳先生擔任四川省南江縣橋壩信用社幹部。

吳先生於1988年7月自位於中國四川省的四川廣播電視大學畢業，主修金融。通過遠程學習，其於2003年10月自位於澳門的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吳先生於1997年12月獲中國農業發展銀行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趙志宏先生，54歲，為本行董事會秘書兼首席風險管理官。其分管本行的董事會辦公室、風險管理部、信貸審批部、信貸監控部、零售風險管理部、信息科技部及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辦公室。

趙先生在銀行業擁有逾32年經驗。自2018年1月起，趙先生擔任本行的行長助理，並自2015年9月起擔任本行戰略發展與投資管理辦公室主任。自2015年9月至2018年1月，趙先生擔任本行戰略發展總裁。於2015年9月加入本行之前，自1987年7月至2015年9月，趙先生任職於中國建設銀行，自1987年7月至1987年9月擔任信貸部幹部，自1987年9月至1988年11月擔任北京城建開發專業支行幹部，自1988年11月至1991年10月擔任信貸部建貸處幹部，自1991年10月至1994年8月擔任信貸部技改貸款處科員，自1994年8月至1996年4月擔任信貸一部綜合處科員。趙先生自1996年4月至1999年8月任職於信貸管理部，自1996年4月至1996年10月擔任貸款風險管理處科員，自1996年10月至1997年7月擔任業務綜合處主任科員，自1997年7月至1999年8月擔任業務綜合處副處長。自1999年8月至2003年3月，其任職於信貸風險管理部，自1999年8月至2000年7月擔任分行監管三處副處長，自2000年7月至2001年9月擔任風險研究處處長，自2001年9月至2003年3月擔任綜合處經理。趙先生自2003年3月至2006年7月任職於風險管理部，自2003年3月至2003年11月擔任授權管理處經理，自2003年11月至2003年12月擔任授權管理處高級經理，自2003年12月至2006年7月擔任資深風險經理。其自2006年7月至2008年12月歷任質量效率管理部資深風險經理及副總經理，自2008年12月至2013年3月擔任產品與質量管理部副總經理，在此期間，趙先生亦自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2011年2月至2011年10月主持產品與質量管理部的日常工作，自2013年2月至2015年9月擔任新一代核心系統建設項目流程管理組組長，在此期間，趙先生亦自2013年4月至2015年9月擔任產品創新與管理部副總經理。

趙先生於1987年7月自位於中國北京市的北京財貿學院（現稱首都經濟貿易大學）獲得學士學位，主修金融。其於2004年12月自位於中國山東省的山東大學獲得碩士學位，主修應用數學。其於2011年4月自位於中國遼寧省的大連理工大學獲得博士學位，主修管理科學與工程。趙先生於1997年12月被中國建設銀行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聯席公司秘書

趙志宏先生為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有關趙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本節上文「－高級管理層」。

蘇淑儀女士，於2020年2月10日獲委任為本行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該委任將自H股於聯交所主板[編纂]之日起生效。蘇女士目前擔任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方圓」）（一家企業服務供應商）總監。

蘇女士於2004年11月自香港城市大學獲得中國法與比較法碩士學位，並於1999年7月自萊斯特大學獲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遠程學習課程）。蘇女士於1997年10月獲接納為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並於1997年10月獲接納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董事會下屬委員會

董事會目前設有以下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隸屬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提名薪酬委員會以及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各委員會根據董事會為其各自制定的職權範圍進行運作。

風險管理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風險管理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牟斌瑞先生、馮載麟先生、張喜芳先生、張雲集先生、屈宏志先生、李毅先生及遲國泰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牟斌瑞先生。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設定本行可承擔風險水平的依據和方法；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審議本行風險偏好和風險管理政策、體系及基本原則；
- 審議不在本行經營範圍內的本行出售資產、對外擔保事項；
- 監督高級管理層對風險的控制情況，定期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本行風險和風險管理狀況的匯報，適時提出有關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意見，必要時報告董事會，同時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
- 必要時，聽取高級管理層關於遵從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本行政策、規章制度及反洗錢工作的相關安排以及自查結果的報告；
- 授權下設的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對本行關聯交易控制行使相關職權；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隸屬於本行的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牟斌瑞先生、馮載麟先生、張喜芳先生、張雲集先生、屈宏志先生、李毅先生及遲國泰先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牟斌瑞先生。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協助董事會履行本行關聯（連）交易管理方面的職責；
- 在本行關聯（連）交易管理辦法提交董事會審議前，審議本行關聯（連）交易管理辦法，以及就該等管理制度的執行情況擬定年度專項報告報送董事會；
- 審議及批准本行關聯方（關連人士）名單，並向董事會和監事會報告；
- 按照法律法規和本行證券[編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和公正、公允的商業原則，對本行的關聯（連）交易進行審核；
- 審核本行關聯（連）交易的信息披露事項，監督該等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及
- 董事會或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成立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謝日康先生、崔雪松先生、馮載麟先生、葉柏壽先生、牟斌瑞先生、汪韜先生及朱寧先生。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謝日康先生。審計和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審議本行內部審計章程、中長期審計規劃；
- 根據董事會授權，組織領導本行內部審計工作；
- 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
- 審議批准本行內部審計負責人任免事項，負責對內部審計負責人和內部審計部的考核監督；
- 聽取審計部關於內部審計、外部審計及監管機構審計發現的重大問題，以及督促高級管理層進行相應整改；
- 審查本行的財務狀況、會計政策及規程、財務報告程序，並組織工作機構對執行情況進行獨立監督與檢查，必要時，向董事會提交審查意見，同時通報高級管理層和監事會；
- 負責組織本行年度審計工作，組織工作機構對本行的財務報告進行獨立審核，並就審計後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完整性和準確性做出判斷性報告；
- 組織工作機構獨立評估本行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制度，並對制度執行情況及有效性進行監督；
- 就本行內部控制系統組織相關討論，並就相關問題向董事會做出匯報；
- 就聘請、續聘或解聘外部審計師相關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擬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並督促高級管理層有效執行相關工作；
- 定期聽取關於消費者權益保護的專題報告，監督、評價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相關履職情況；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對擬提交董事會審議的消費者權益保護方面的議案進行審議並提出相關建議；及
- 董事會授予和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職責。

提名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已遵照《上市規則》項下的規定成立提名薪酬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薪酬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毛振華先生、李伏安先生、張秉軍先生、胡愛民先生、遲國泰先生、汪韜先生及朱寧先生。提名薪酬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毛振華先生。提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提名職責

- 審議選舉和聘任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程序及標準，提出意見和建議，報請董事會審議；
- 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提名，初步審核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任職資格及條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議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評價標準及評價報告，以及獨立董事的相互評價報告；及
- 董事會授予的和適用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職責。

薪酬職責

- 審議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其他關鍵崗位人員的薪酬方案，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提出意見和建議，報請董事會審議；
- 審議我們的員工薪酬管理政策和退休方案；
- 審議我們的經營績效考核指標及績效考核政策；及
- 董事會授予的和適用法律法規要求的其他職責。

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由七名董事組成，即李伏安先生、崔雪松先生、馮載麟先生、元微女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士、葉柏壽先生、屈宏志先生及杜剛先生。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李伏安先生。發展戰略和普惠金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審議我們的發展戰略和中長期發展規劃；
- 定期對我們的發展戰略進行評估；
- 審議我們的重大股權變動、財務重組、合併、分立、解散等的方案；
- 審議我們的資本管理規劃、上市或其他募集資金安排、募集資金投向、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回購股票的方案；
- 審議我們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風險資本分配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等對本行經營發展產生重大影響的財務方案，並就其是否符合本行發展戰略提出意見或建議；
- 審議我們的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就其是否符合我們的發展戰略提出意見或建議；
- 審議我們的風險管理政策、資本管理政策等對本行經營發展產生重大影響的管理政策，就其是否符合及滿足我們的發展戰略提出意見或建議；
- 對不在我們經營範圍內的對外投資事項以及其他影響我們業務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評估，並提出相關建議；
- 制定我們的普惠金融業務的發展戰略規劃、基本管理制度，並監督其執行情況；及
- 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監事會下屬委員會

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及監督委員會。各委員會根據監事會確立的職權範圍進行運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監事會已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即齊二石先生、王春峰先生及范志貴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齊二石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擬定監事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對監事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向監事會提出建議；
- 對董事的選聘程序進行監督；
- 對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職情況進行綜合評價；
- 對董事、高級管理層成員進行離任審計；及
- 對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方案的科學性、合理性進行監督。

監督委員會

監事會已成立監督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監督委員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即刁欽義先生、馮建寬先生及許勇先生。監督委員會的主任委員為刁欽義先生。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如下：

- 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符合本行實際的發展戰略；
- 擬定對本行財務活動的監督方案並實施相關檢查；及
- 對本行經營決策、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等方面進行監督檢查。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行將於[編纂]前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列出符合《上市規則》的實現和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據此，本行力求通過考慮多種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職業經驗、技能、知識、任職期限及董事會可能不時認為相關及適用的任何其他因素）來實現董事會多元化。

此外，計及所有多元化相關方面的利益，提名薪酬委員會將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組成，並在就委任新董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時堅持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薪酬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委員會亦將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適當），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且在挑選及推薦董事會合適的候選人時，本行將伺機逐步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以確保按照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國內外建議最佳常規，實現適當的性別多元化。

董事會由18名成員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八名非執行董事及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經驗組合均衡，包括銀行業、企業管理、經濟及金融等領域。此外，董事會成員的年齡範圍分佈較廣，介乎41歲至71歲。董事會中既有男性代表也有女性代表。董事認為，董事會目前的組成符合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原則。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的薪酬和酬金由股東大會釐定，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和酬金則由董事會釐定。我們的薪酬政策由提名薪酬委員會制定，報請董事會審議。除董事會秘書及首席風險管理官外，本行的高級管理層成員、董事長、監事長及副監事長的薪酬方案包括基本年薪、績效年薪及任期激勵收入，而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管理官及其他職工的薪酬方案包括年度固定薪酬、績效獎金及福利性收入。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股東監事及外部監事自本行收取津貼。審核及釐定本行的薪酬方案時，股東大會及董事會會考慮相關工作經驗、教育程度、能力及可資比較公司支付的薪金等因素。本行亦參與有關政府部門組織的多個設定提存計劃及職工福利計劃，包括基本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及企業年金。

薪酬是本行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或解除勞動關係而給予的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和其他長期薪酬。本行短期薪酬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職工福利費、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生育保險費、住房公積金、工會和教育經費、短期帶薪缺勤等。本行離職後福利主要包括設定提存計劃。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付予董事及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3百萬元、人民幣15.7百萬元及人民幣11.1百萬元。

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付予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3.2百萬元、人民幣31.5百萬元及人民幣29.7百萬元。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截至本文件日期有效的安排及2019年的過往數據，估計本行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付予董事及監事的薪酬合共約合人民幣16.9百萬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向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行或於加入本行後的誘因或作為離職補償。此外，於相同期間，概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適用法律法規所規定的遞延薪酬外，截至2017年、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分別向董事或監事已付或應付任何其他款項。

董事及監事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未於本行擔任其他職位；(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與任何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並無其他關係；及(ii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未於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有關董事及監事的股份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七－法定及一般資料」。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若干非執行董事分別在以下不同金融機構擔任董事職務及／或持有主要股東權益：－

- 葉柏壽先生擔任國投瑞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SDIC Trust Co., Ltd.及國投資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張喜芳先生擔任中國民生信託有限公司執行董事、民生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國通海國際金融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亞太財產保險有限公司董事。

董事認為，該等金融機構與本行之間概無因董事在該等金融機構的職位而存在任何競爭或僅存在極微潛在競爭關係，原因在於：(i)彼等並未參與本行日常運營及管理；及(ii)我們已委任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三分之一）以平衡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以維護本行與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我們的業務除外）中擁有權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2)條予以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盡董事及監事所深知、深悉及確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需要引起股東關注的有關董事或監事委任的任何其他事宜，且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有關董事或監事的其他資料。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第19A.05條委任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以下情況下向我們提供建議：

- 在發佈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如擬進行可能須予公佈或可能屬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股份發行和股份回購）；
- 如本行擬動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 如香港聯交所就H股的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波動、H股可能形成的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本行作出查詢。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6(3)條，合規顧問會及時就香港聯交所宣佈的對《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知會我們。合規顧問亦會就適用法律及指引的任何修訂或補充知會我們。

合規顧問委任期限將自[編纂]開始，及至我們就於[編纂]後開始的第一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派發年報當日為止。